

深圳标准先进性 评价报告

标准名称： 交互式一体机技术规范

申请单位： 深圳市卓越绩效管理促进会



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

2021 年 12 月 29 日

声 明

- 1、本评价报告无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公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本评价报告涂改、换页、漏页无效。
- 3、本报告无审核意见无效。
- 4、对本评价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，委托方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书面提出，过期不予受理。



深圳标准先进性评价报告

标准名称	交互式一体机技术规范
申请单位	深圳市卓越绩效管理促进会
申请时间	2021. 12. 28
受理时间	2021. 12. 29
评价时间	2021. 12. 29
评价结论	☒ 通过 ☐ 不通过
评价说明	经比对，本产品标准相关指标满足《深圳标准先进性评价细则 交互式一体机》（SSAE-A12-017:2021）的要求。
负责人审核	☒ 同意 ☐ 不同意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评价机构（盖章）：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 2021 年 12 月 29 日
重要声明	本报告仅对申请单位所提交的产品（服务）标准文本内容进行评价，不作为产品及零部件（服务）的质量保证。



